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19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一）主要经营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321.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59%；实现营业利润 24,148.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87%；实现利润总额 24,031.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98.56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9%。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96,522.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4.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1,621.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17%。

（二）重点经营工作情况

2019 年，我国经济保持平稳发展，三大攻坚战进展良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但世界经济形势仍然错综复杂，公司在复杂的经济形势下，面对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始终秉承稳健的发展理念，紧随国家政策步伐，严格按照既定的经营计划，保持业务规模稳步发展。报告期内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1、持续推行全国化市场布局，稳步开拓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贯彻立足京津冀，布局全国的战略规划，牢牢把握“美丽中国”、乡村振兴等战略契机，充分利用跨区域管理运营优势，在全国范围积极地拓展业务。公司全年新签订单 34 亿元，归属我司施工合同额 22 亿元，比 2018 年 5.6 亿元增长 293%，其中京津冀 11.6 亿元、江苏 3.5 亿元、山东 2.2 亿元、河南 4.7 亿元。公司在做强京津冀市场的基础上，深耕河北、北京、江苏、

山东、河南、陕西、重庆、四川、安徽等市场，建立了跨区域的经营格局，降低公司以往业务区域过于集中可能带来的经营风险的同时为公司的进一步规模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外，公司与各地政府、政府平台以及中交、中冶、中建、中国中铁、中国铁建、山东高速等央（国）企均建立了良好沟通渠道和合作关系，在市场竞争中形成合力，发挥各自优势，助力公司进一步发展。

2、积极布局产业链延伸与资源整合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集策划、规划设计、创新技术研发、技术方案制定、苗木选育、项目投融资、工程施工、运营维护的生态产业链全覆盖，行业定位由原有工程施工企业逐步向“园林+生态+文旅”领域中“工程+运维”双轮驱动的综合运营服务商迈进。报告期内，公司成立养管事业部，以现有项目为契机进行地域与领域的拓展，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手养护项目 60 个，长期养护面积 1998 万平米；同时公司建章立制，制定一系列运营养护管理标准，实现全面精细化运营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养护成果丰硕，获得 2019 年度天津市园林绿化优秀养护管理奖 4 项，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3 等奖 1 项。

此外，公司在生态环保领域积极探寻产业链纵向整合、横向并购的机会，在专注主业的同时，筹划资质补齐、外延拓展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签订了市政总承包一级资质和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收购协议，为今后市场开拓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推进可研创新，研发成果丰硕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两家全资子公司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参编的地方标准《园林绿化灌溉水质量要求》DB12/T 857--2019 由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发布，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实施，成为京津冀地区绿化用水标准的重要依据。公司参编的《天津市大树移植技术规程》正式通过天津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员会专家评审，批准为天津市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编号为 DB/T 29-91-2019，自 2019 年 4 月 1 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国家专利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41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取得专利 1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8 项，软件著作权 4 项及植物新品种 1 项。结合公司战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工程实际，公司内部形成落地技术工艺 9 项，其中盐碱地治理 2 项，矿山（荒

山)边坡修复 2 项,水生态治理 2 项,抗性植物 2 项,智慧园林技术应用 1 项,为市场开拓和工程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支持,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核心竞争力。

4、夯实内部管理,建立有效的风险管控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大力拓展业务的同时,进一步强化企业运营管理,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尤其是随着公司承接的 PPP 项目不断增加,PPP 项目的建设内容较多,周期较长,公司对《投资决策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规范了投资决策流程,加强了对于 PPP 项目投前,投中,投后管理,提升公司的风险防控能力,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5、发挥资本市场平台优势,进一步提升融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有条不紊地推进再融资工作,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启动可转债发行,此次发行可转债,将推动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财务质量,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资金保障。同时,公司与多家银行等金融机构达成融资意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综合授信额度约为 41 亿元。

(三)、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情况

1、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9 次董事会和 5 次监事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正常有序运行,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2、加强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19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推动信息披露部门的有效运作,完善了信息披露机制,保证信息披露质量,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时公司通过定期提醒,持续增强相关人员保密意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确保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

3、切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及时回复投资者在互动平台上的问题,让投资者更加便捷、及时的了解公司情况,为公司树立了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二、2019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 3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关于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 (2) 《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2、2019 年 4 月 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2018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 (2)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8)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最高融资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9 年 4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19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正文的议案》
- (2) 《关于收购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2019 年 5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关于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5、2019 年 7 月 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制定<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8)《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1)《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9 年 7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2019 年 8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邢月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8、2019 年 10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19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正文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9、2019 年 11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深入了解公司发展，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独立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公司规范化管理，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将继续秉持着“专业、专心、专注”的核心理念，以绿茵人坚持不懈、勇往直前的马拉松精神，践行自己的绿色使命，实现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公司致力于成为生态环境建设综合运营服务商与美丽中国生态建设的领先品牌，未来三年，是公司持续、快速、优质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公司一定抢抓机遇，做好重点市场布局的优化、加强科技创新和运营能力的培养、强化公司治理、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以及综合管理效率。

四、2020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1、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审定 2020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计划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对公司经营中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

2、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的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3、严格按照中小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的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进一步优化市场布局，加大资源整理力度

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公司调整区域布局为京津冀区域、长三角区域、粤

港澳大湾区、成渝区域四大区域以及河南、山东、陕西三个省域，进一步优化区域市场布局。2020 年公司在做强京津冀市场的同时，进一步寻求与央企及全国各地优质企业合作的机会，建立良好的战略伙伴关系，创造市场增量，实现合作共赢。

2、加强人才队伍的培养与建设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2020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与培养，不断以内部和外部相结合的方式加大优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打造优秀管理团队。同时公司全面推行目标责任制，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全面调动公司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

3、进一步提升科研设计力量，提高行业竞争力

近几年，为了适应环保行业市场的发展和需求，公司以 PPP、EPC 模式承接的业务逐渐增多，公司由传统的工程施工企业逐步向生态修复综合运营服务商迈进。公司在围绕主业的同时，进一步提升设计和研发能力。公司在设计方面将以全资子公司百绿设计为主体，打造一个综合实力较强的设计集团，通过不断完善设计集团自身的资质和综合设计能力，为公司的业务拓展做好支撑。研发方面，在核心技术上寻求突破，充分利用平台资源和专家资源，提升行业核心竞争力。

4、加强企业资质建设，提高行业竞争力

根据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及公司综合性业务拓展需要，公司将采取资质升级和收购等方式，进一步完善资质平台建设，从而具备相应业务市场的准入资格，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提高行业竞争力。

5、借力资本市场，发挥资本运作平台功能

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启动可转债发行事宜，今年公司将继续推进可转债发行事宜。同时，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做好大环保行业资源整合，为公司的业务拓展提供支持，实现公司多元化业务布局和发展。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